

共和国警长

陈桂棣

华夏出版社

1987年·北京

共和国警长

陈桂棣

*

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四五条内月牙胡同10号)

新华书店经销

金城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0.25印张 211千字

1987年10月第1版 1987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5,000册

书号: 10484·015 定价: 1.75元

ISBN7-80053-091-4/I·015

中国两千多个县，我不过是其中的一个刑警队长，芝麻点大的“官”。但我头上戴着国徽，领子上佩着红旗，我执行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摘自苏朋的日记

目 次

第一章	前方是急转弯.....	(1)
第二章	盗尸.....	(22)
第三章	兵分两路.....	(59)
第四章	直驱天门岭.....	(85)
第五章	“女儿国”来了个男子汉.....	(116)
第六章	关于妖魔的传说.....	(159)
第七章	谁是历史的罪人.....	(196)
第八章	突然到来的驻外武官.....	(227)
第九章	洞房花烛夜.....	(257)
第十章	啼笑皆非的结局.....	(290)

第一章 前方是急转弯



年轻的刑警队长苏朋，刚侦破一桩流氓轮奸案，就被找到局长办公室。

谷占川局长正站在窗前凝思着什么，这使苏朋甚为惊诧。因为最近谷局长进了一趟深山，早听说累得高血压的老毛病又犯了，住进了县医院，可现在竟从医院的病榻上溜了回来，苏朋料定：准是有十分要紧的事情叫他去办。

苏朋打量了一眼自己的局长，在一个沙发上坐了下来。

“你应该说一声，我到医院去看你！”苏朋管自点上一支烟，带几分嗔怪地问：“又有什么情况吗？”

苏朋首先想到的，还是那伙流氓轮奸一个少女的案子，五个干部子弟把个十六岁的小姑娘，剥光了衣裳，锁在屋里，绑在床上，惨无人道地长达三天的轮番辱弄，其手段之恶劣令人发指。因为首犯是潘少泉县长爱人的外甥，不能不格外的慎重。

“那案子，就这么定了！”谷占川似乎察觉到苏朋话里的所指，慢慢趑过身子。“今天找你是为另一件事！”

苏朋又是一怔。他发现谷局长今天的神色十分庄重，话

说得也很激动，不禁有些纳闷。

是的，谷占川称得上“老公安”了，一向老谋深算，平日，碰上再棘手的案子，再复杂的情况，话说出来总象打屋檐上滴下来的水，不紧不慢的，这次却显得异乎寻常，并且说完就在办公室里沉思地踱起了步子。

“到底什么事？”苏朋是个急性子，忍不住地问，也变得格外严肃起来。

谷占川猛地站住，用冷峻的目光良久地望着苏朋：“我想叫你去参加那个大会。”

“什么大会？……”

“庆祝大会！”

“庆祝大会？”

“是的。”谷占川不容置疑地说：“今年是‘立夏节暴动’五十周年，省委，地委，以及县委，都作出了决定，要在我们县隆重地召开一次庆祝大会。你去负责组织警卫工作！”

苏朋“噢”了一声，但他似乎更糊涂了，拧掉了烟头，问：“从刑警队抽几个人不就可以了……我也要？”

谷占川对苏朋的问话很反感，愣了一下，说：“正因为你是刑警队长，这个会事关重大，你必须去！”

苏朋瞥了一眼挂在墙上的日历：这已是农历四月初一，再有九天，就到了“立夏”。可毕竟还有九天时间，苏朋在心里笑了，心想：这种任务犯得上从医院里跑回来，如此严肃地交待吗？来个电话说一下不就得了。

谷占川说道：“这次，有三十五位将军，要赶回来参加大会，警卫工作不允许出一点差错！”

“呵，这么多将军？”苏朋确实意外。

谷占川说：“作为一个公安人员，对本地的历史，多少应该研究一下。这个县曾被《人民日报》誉为‘将军县’，从这个县走出去的老战士，被授了将军军衔的就有一百八十二人！……我希望这几天，你把一切工作停下来，一方面去参加大会的筹备会，也抽空找些史料看看。”

苏朋丝毫没有犹豫，脆声说道：“没问题！”是呀，几天后竟有那么多将军从各地风尘仆仆地赶到梅县，苏朋感到一种自豪，也感到一种从来没有过的激动。他那三个字说得斩钉截铁，俨然一个真正军人在接受一道命令，只差没有站起来，给老局长敬个军礼。

离开局长办公室，他就急忙回到刑警队。安排好几项急需抓紧的工作，马不停蹄，推出那辆银白色的泰山摩托，直奔县民政局而去。

赶到民政局大楼，苏朋不由苦笑着摇摇头：他急着要找的民政局管理档案资料的正是潘县长的爱人。苏朋在调查她外甥的时候，两人已经打过交道，那是个细皮嫩肉的中年女人，虽然只交谈了半点钟，彼此都好象弄得不大愉快。

不愉快也得找，苏朋摸到资料室，勾起食指响亮地敲了几下门。里面竟没有人。

一打听，才知道，潘县长的爱人这两天上班只来点个卯，便跑出去给她的外甥“通关节”去了。

苏朋听了，半天才想起问：“她下班前还会回来吗？”

回答是：“不一定。”

苏朋看看表，还有一个多小时就到了下班时间，干脆坐下

来，他决心等到最后一分钟。

直到下班前一刻钟，对方终于回来了。苏朋忍不住，狠狠地将这位谁也不敢碰的县长夫人奚落了一顿。

他几乎没有考虑到自己的后果。

因为他是在一座远比梅县大得多的城市里长大的，爸爸原来就是分管公检法的市委副书记，现在虽然退居二线了，却依然是政协主席，平日，各级领导干部他没少见，袒护亲人这一号事也没少听说，或许正是因为看不惯那些仰仗权势目无法制的一些人，他才毅然报考了警察学校。他怎能容忍这样的官太太，毫无顾忌地为一个罪大恶极的外甥说情免罪！

他不光痛痛快快地上了一堂“是官大，还是法大”的政治课，走下楼时，心里还憋着气。骑上摩托时，他竟把油门拨得吐吐响，箭一般地从县民政局的大院里射向大街，这样，他的心理上才稍稍恢复了平衡。否则，他一定会象一颗炸弹，很快就要爆炸的！

直到晚上，他才静下心来，认真阅读梅县的史料，心绪才变得渐渐兴奋。

由于职业的关系，平时苏朋接触得最多的，差不多全是社会的阴暗面，不是凶杀，就是盗劫，再不就是强奸，纵火，赌博……史料上记载的那些艰苦卓绝的革命斗争，那些可歌可泣的烈士业绩，很快使他忘记白天发生的不愉快的事情。

就在这时，电话铃声猛地响了起来。这猝不及防的电话铃声，居然把苏朋吓了一跳。

他怔怔地放下史料，下意识瞄了一下手表：不觉已是深夜十一点多钟。顿生疑云：这么晚了，是谁，又是什么事，将

电话打到他的宿舍里来呢？

他抓起电话，大声问道：“喂！”接着又喊了几声“喂，喂喂……”

对方却没有一点声音。

“见鬼！喂喂……”

他极想闹清电话是谁打来的，从哪儿打来的，可等了半晌，听筒里竟一点儿声息也听不到。他悻悻地撂下话筒。

谁知刚拿起一份资料，电话铃声又响了起来。

他奇怪地望着话机，彻底地从历史的烽火硝烟中挣脱出来，重新拿起听筒。

这时，对方的话声传来了，却极其细弱，好象是从遥远的山林子里传来的风声，听不真切。

“请你大声一点！”

苏朋有些恼火。他几乎把听筒压在了耳朵上，听到的还只是一阵模糊不清的话声，仿佛每一个字，都失去了原有的特色，象被什么胶合在一起，简直成了一团团含有过多水份的墨汁，泼在一张宣纸上！

不过，他的心里，止不住一热。他终于从对方熟悉的语气中听出了：是谷雁！

没错，是她！亲爱的！

苏朋撇了撇嘴，无声地笑了：每天，一到了这个时候，谷雁总爱从家里给他打来电话。这点，他差点给忘了。

他们是一个警察学校毕业的同班同学。她知道他一工作起来就玩命，常常把他当成一个不懂事的大孩子，在电话里就叫起来：

“你知道我为啥给你打电话吗?! ”

有时他也故意跟她开个玩笑：

“不知道!”

“告诉我，你在干什么?”声音是命令式的。

“在解一个微分方程。”

“这与你的侦破工作，有啥关系?”

“哈，”苏朋乐了“数学与侦破，有共同点——讲究逻辑推理，追求无矛盾性!”

“你这样不爱惜自己，”这时谷雁就会咬牙切齿地说：“一旦有个三长两短，别指望我会守着你。没门! 五分钟之内，你必须睡觉!”

刚满二十六岁的苏朋，有这样一个姑娘严格地“管束”着，倒也是一种幸福。

可是，今天，谷雁的电话显然不是从家里打来的。傍晚，他刚从县民政局回到宿舍，谷雁一阵风跑了进来，告诉他，她和燕子姑娘一道去青山镇过周末。

苏朋断定谷雁的电话是从深山挂来的。深山里的电话线路太糟糕，谷雁好象在给讲一件十分重要的事，他却一句也没听明白。

谷雁的话声是焦急的，没有一点开玩笑的样子，更不象在提醒自己早点休息。不明不白的电话，就这样被切断了。

苏朋呆呆地望着话筒，一下愣住。

但他很快意识到了什么，敏捷得象狡黠的山猫似地跳了起来，抓起枕边的手枪，灭灯，带门，一下就闪身到了院子里。他冲着隔壁喊了一声：“有情况! 拿上电筒!”便飞一般地向车

库奔去。

五分钟之后，他这辆心爱的，总是拭擦得锃亮的银白色的泰山摩托，有如深夜的一颗流星，出现在高低不平的郊区的公路上。

他想：谷雁和竹花在山区一定碰到了意外的事情！

二

赶年老汉在青山镇的农贸市场卖掉了板车上的桂鱼，将哗啦啦一叠大票子沾着唾沫整整数了两遍，这才满意地站起来。

他抖开一块脏得已经发了黑的蓝土布带子，将钱卷上，包好，朝裤腰上紧紧地一扎，拉起空板车，美美逛了一下这座古镇。

当然，他没有忘记挤进供销社，为老伴买点女人们最喜欢又经济实惠的零碎东西。

离开青山镇时，太阳已蹲在鸡尾山的山梁上了。

深山里的夜来得特别早，特别快，又特别的黑。赶年老汉颠着细碎的脚步，绕过镇西的莲花溪，爬上鸡尾山的时候，天色就已经全暗了下来。

四下看去，大起大落的陡崖绝壁，黑咕隆咚一片；月亮没有出来，星星又稀，逶迤曲折的盘山公路，泛着模糊不清的光亮。

赶年老汉由不得一阵阵犯忌，埋怨自己不该在镇上贪留，误了赶路的时辰。

刚爬到山口时，夜风起了。又硬又凉的风，带着响儿，从山涧沟里斜着刮上来，刮得满山的荒草杂木，全舞动起来，声似海涛，听起来叫人发怵。时不时，不知打哪儿噗喇喇窜出一只两只夜鸟，使得他一惊一乍，留下的几声鸣叫，更叫他感到凄冷和孤寂。

他到底是过来的人了，走惯了夜路，闹苏维埃那阵子，他虽然还小，可他爷爷、叔叔、舅舅，全参加了红军，那时他就跟着他们夜里去翻山穿林子，练出了胆量。

他不迷信。“人死如灯灭”，他从来不大相信会有鬼神。无奈年岁不饶人，手脚变得不灵便了，这当儿，他不怕死鬼，倒是怕突然从路边的黑影地里窜出个“活鬼”来。

“坏人，还没死绝呢！”

要是有个年轻人作伴该多好。他想。

赶年老汉攥紧了车把，顺着山势一溜小颠，不觉来到公路的一个急转弯的前面。

就在这时，他担心的事情终于出现了。从路边的一条黑糊糊的旱沟里，猛地，爬出了一个人！

这一惊吓不打紧，赶年老汉顿时傻着了，脊梁沟里出了汗，每一根汗毛差不多也全竖了起来。

不是老眼昏花，不是幻觉，赶年老汉清清亮亮地看到：那是个年轻人！留着山里极少看到的漂亮的小分头，穿着挺括的“涤纶”上装，目光直直地阻着他。

“你……干什么的？！”

赶年老汉大喝一声，朝后缩了两步。

小分头舌头发硬，并没有从旱沟里窜起身，倒是带着明显

的外地口音说：“我……我突然犯了病，不留神……摔进沟里。”

赶年老汉没有动。他警惕地盯住小分头。人老经验多，他不敢轻信对方的话。谁能肯定这不是一种圈套呢？如果真的麻痹，真的走近对方，说不定那家伙会一跃而起，到时也就晚了。

他拉着板车，远远地闪开小分头，眼睛一直瞅着对方。蓦然，他发现，对方的脸上流着血，趴在沟沿上的双手抽搐般地颤抖着，脑袋居然沉重得难以支撑，一副神志恍惚的样子。

他的心，突然软了下来。

但他依然小心地问：“你是……那块人？”

小分头的话声发飘，说得很艰难：“我，我是去十里墩。”

“十里墩？”

“把我……送一段吧！……”

赶年老汉将信将疑，警觉地问：“你住十里墩，该知道书记是谁吧？”

“于……于富贵！”

一点不错。于富贵正是赶年老汉的一个远房侄子。春上，他还去那儿做过客哩。

“他家几口人？”

“六口人。”小分头答得很明确。“他家的……药材种得最好！”

其实，这叫瞎猫撞到死老鼠了。赶年老汉在十里墩只认识于富贵一家；小分头在十里墩也只认识于富贵。关于十里墩别的情况，赶年老汉再也问不出；小分头更是一无所知，再问

也就露馅了。

这只是在不久前的一天，小分头从一个人的嘴里打听到，十里墩有个叫于富贵的书记，带头学习山外闹承包的经验，大胆地搞起了药材种植。他听到这个消息，便翻山越岭奔了去，巧价收购，将几担药材运到山外去卖，一来一回，从中攒到了不少钱。

赶年老汉偏偏问起这搭，小分头自然不会不清楚。

赶年老汉这时信以为真了。他紧张的全身顿时松弛下来，不再追问。

他想，自己住在水库边，去十里墩虽然不顺路，前面还有五里山路却是可以帮忙的。看样子，对方是象有病，眼见别人有困难不去相助，他老汉不是那种人！何况，一人赶路，本来就感到寂聊，带上对方，也算有了一个作伴的；再说，拉车的都知道，车上添上一点份量，将车把端平，拉起来总比空车更撵人。

他想了下，手一挥，道：“今个算你走了运，碰到的是我，就请上来吧！”

他翘起车把，铲下车身，将板车推到小分头跟前。

小分头感激地望着老汉说：“你真比……还好！”颤颤巍巍地爬上板车。

赶年老汉叫小分头又动了动，待前后的轻重调匀了，又关照一声，便离开了旱沟。

一场虚惊之后，他的心里又变得踏实了，开始在依稀可辨的公路上甩开了脚板儿。

不多会，赶年老汉湿漉漉地出了一身热汗。

人一出了热汗，浑身上下的筋骨就象润了一层啥油似地，他奔得更欢了。

眼看便来到鸡尾山的急转弯处，路面开始平缓下来。忽然，他收住了脚步。因为他明显地感到，躺在小板车上的年轻人，脑袋顶到了他的脊梁骨，他托着车把的双手直往下沉，累得他大张着嘴巴喘起了粗气。

“哎，小伙子！朝底下睡睡，前头太重，我可是拉不动啦！”

小分头没有吱声。

“哎？听到没有！动一动哪！”

他确实有些吃不住了。

小分头仍然没有吱声。

“嘻，你还存心叫我拉是不拉？”

赶年老汉发毛了，索性将板车停下来。

留着漂亮的小分头的年轻人，静静地躺在板车上，居然一动也不动。

“你……装聋还是装死？！”

赶年老汉扭过脑袋，没好气地瞥了小分头一眼。

这一瞥，不由一怔。这当儿，亮花花的一弯新月，正从一个山头上爬出来，照得眼前青幽幽的一片。赶年老汉猛地发现小分头的脸色十分难看，整个身子僵曲着，真象死去了的一般。

他使劲推了推，没反应。

他由不得打了个寒颤，大声唤道：“哎，你这是……怎么啦你？！”

对方毫无动静。

赶年老汉心中一紧，手上一软，哐的一声，车把落在了地上。

随着车把落地，板车失去了平衡，留着小分头的年轻人象一条装满了面粉的袋子，出溜滑了下来，沉重地歪倒在山道上。

赶年老汉胆颤心惊地走过去，伸手一试，对方竟停止了呼吸！

这意外的情况把赶年老汉吓懵了！

恰在这时，噗噜一声，从路边的野草窝里蹦出一只野兔来。那野兔嗖地从赶年老汉身后窜过，带起一阵风，在不远的路边停下时，竖起了两只耳朵，瞪着一对幽暗的眼睛，诡秘地望着赶年老汉，直望得赶年老汉毛骨悚然，最后消失在对面山上的灌木丛里，却又留下了一串令人不寒而栗的骚动声。……

这意外的一切，差点使得赶年老汉也背过气去。

他一下变得六神无主。

四下里看看，没有别的动静，于是咬了咬牙，心一横，他拖起小分头的两条腿，便向路边的旱沟走。

偏偏天下的巧事就是多。就在赶年老汉拖着小分头向旱沟走去的时候，打急转弯的另一头山道上，跑出了两个人！

两人边跑边喊：“站住！”

突如奇来的一声喝，仿佛从赶年老汉的身上猛地抽了筋。他的心，也顿然成了一堆摔碎的豆腐。咕嗵坐在地上。眼珠子定了神。半天也没回过劲！……

三

跑过来的，正是谷雁和竹花。

谷雁是县公安局局长谷占川的女儿，两年前才从警察学校毕业回来。她有一双眸子很黑很亮的眼睛，眉毛显得又细又淡，而且两眉之间相距较远，看上去既给人一种魅力，更透出一种倔强和精干来。她的脚上穿着一双半高跟的白色的皮鞋。瀑布般的秀发没有全部束进警帽里去。虽然土生土长在梅县，就其风韵、气质和肤色，都更象从黄浦江畔长大的上海姑娘。

同谷雁相比，竹花的眉毛却是又黑又浓，无论脸、肩、腰身和四肢，都长得丰满而又结实，朴实得就象大别山上的映山红。如果脱下那身警服，走进一大群山里的妹子中间，你就很难再一眼会把她认出来。

几天前，竹花经人介绍，在她自己家乡的青山镇的供销社里谈了个朋友，今天正是周末，竹花特地约谷雁来替自己长长眼睛。

因为路上遇到了车祸，山道太窄，两边的车辆全堵在山沟里，耽误了不少时间，等她们赶到鸡尾山的山脚下的时候，太阳已跌下了坡。

由于推车爬了长长的一段陡路，及至鸡尾山的急转弯时，两人早已汗湿了衣衫。她们本来想趁月亮刚出来，找个平坦的地方歇上一会儿，也能趁机欣赏一下月色中的群山雄姿，可就在这时，她们发现不远的公路上，赶年老汉正吃力地朝旱沟拖着—件什么东西。